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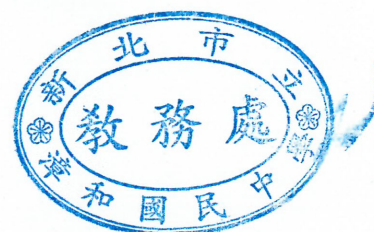
新北市立漳和國民中學
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段考日程表

節數	時間	6月28日(星期三)	6月29日(星期四)
早自習	07:30-08:10		
第一節	08:20-09:20	數 學	英語(七年級) 自習(八年級)
第二節	09:35-10:35	自 習	英語(八年級) 自習(七年級)
第三節	10:50-11:50	國 文	自 然
午餐	11:50-12:30		
午休	12:30-13:30		
第四節	13:40-14:40	自 習	大掃除、換教室 (段考第2日自13:15起 作息恢復為平日時間， 請聽鐘聲為主) 八年級發教科書 (15:20-16:05)
第五節	15:00-16:00	社 會	

註：段考日程表依據103.08.11課程發展委員會決議。

應考注意事項：

- ①學生文具需自備(請帶2B鉛筆、橡皮擦及其他符合考場規則之文具)，不可向他人借用，違者扣測驗分數10分。
- ②學生答案卡如有因個人因素導致汙損者，不予更換。
- ③測驗結束鐘聲響起，學生應立即停止作答，強制作答者以零分計算，經制止後停止者，扣測驗分數10分。
- ④測驗時不得飲食(含喝水)，違者扣測驗分數10分。
- ⑤考試期間禁止攜帶智慧型手錶及手機，若隨身攜帶經監試人員發現者，扣該科測驗分數10分。電子錶及手機發出聲響者，扣該科測驗分數5分。
- ⑥其他應考規定詳如「漳和國民中學考試規則」。



新北市漳和國中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段考各科考試範圍

請公告

七年級

科目	範圍
國文	第七課至第十課、自學選文〈陳鳳鳳:越南女兒,臺灣母親〉
英文	L5~Review3
數學	Ch5、Ch6
社會(地理)	第 2 冊 Ch5、Ch6
(歷史)	L5~L6(P.103-P.117)
(公民)	Ch5、Ch6
生物	P.88-第五章全

八年級

科目	範圍
國文	翰林版 B4 L7~L10、自學(三)
英文	Unit5~Review3
數學	3-5~4-3
社會(地理)	Ch5-Ch6
(歷史)	第 5-6 課
(公民)	L5-L6
理化	5-3~6-4

